

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上午听取市高院市检察院报告

审结贪污腐败犯罪案件83件119人 打击涉黑涉恶犯罪批准逮捕1257人

本报讯(首席记者 姚丽萍)去年,全市法院审结一审刑事案件3.1万件,同比上升11.5%;审结一审行政案件5273件,同比下降12%。今天上午,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听取市高院报告。

据市高院院长刘晓云报告,去年全市法院严格履行刑事、行政审判职能,积极参与城市治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升依法治市水平——

●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一审审结涉黑恶势力犯罪190件569人,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223人;惩治“套路贷”犯罪106件347人,向公安机关移送线索100多件,依法保护群众财产安全。坚持“打财断血”,积极运用追缴、罚金、没收财产等手段,累计判处罚金及没收财产1亿余元。积极配合中央督导组

和“回头看”,督导组转交的督办线索已经全部核查并依法处理。

●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 严惩杀人、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630件,依法判处“浦北路杀害小学生案”被告人死刑。首次以“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对高空抛物行为判处刑罚,维护群众“头顶上的安全”。依法严惩“快鹿系”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集资诈骗、网络传销、电信诈骗、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审结案件1331件。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腐败犯罪案件83件119人,其中被告人原为局级以上干部5人、处级干部10人。

● **积极参与城市治理创新** 监

全市法院

审结一审刑事案件 3.1万件, 同比上升11.5%

审结一审行政案件 5273件, 同比下降1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一审审结涉黑恶势力犯罪190件569人, 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223人

惩治“套路贷”犯罪106件347人, 向公安机关移送线索100多件

坚持“打财断血” 累计判处罚金及没收财产1亿余元

审结贪污腐败犯罪案件 83件 119人

其中被告人原为局级以上干部5人 处级干部10人

市检察机关

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32197人
提起公诉44256人

	批准逮捕	提起公诉
危害国家安全犯罪和故意杀人、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	676人	647人
抢劫、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	7329人	9071人
涉黑涉恶犯罪	1257人	753人
涉p2p等重大金融犯罪	2229人	3013人
打击“套路贷”专项行动	963人	670人

新民图表 董春洁 制图

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积极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共出庭应诉1251人次,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全市法院行政案件协调和解率为27.8%,同比上升5%。支持城市更新、旧区改造、交通整治,妥善审理拆除违建、征收补偿、交通罚款等案件1402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通过庭审公开、以案释法、法治宣讲、发布典型案例,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专题宣传,增强公众法治意识。

● **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安宁** 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和故意杀人、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批准逮捕676人,同比持平,提起公诉647人,同比下降8%;对抢劫、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批准逮捕7329人,提起公诉9071人,同比分别下降9%和2.5%。办理社会高度关注的抢夺公交车方向盘案、高空

抛物案、地铁内强制猥亵案等,加强案例警示,守护身边安全。

● **始终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 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对涉黑涉恶犯罪批准逮捕1257人,已提起公诉753人,办理市扫黑挂牌督办的“8·28”涉黑专案,被告人高玉功等3人分别被判处20-25年有期徒刑。认真整改落实中央督导组反馈问题,督办线索办结率98.8%。深入开展打击“套路贷”专项行动,重点关注“校园贷”“医疗贷”等新型犯罪,批准逮捕963人,已提起公诉670人。持续推进“破网打伞”,办理“保护伞”案件8件11人。坚持“一个不凑数、一个不

放过”,对涉恶案件依法不认定171件,依法追加认定42件。

● **积极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 出台防控重大金融风险实施方案,加大对涉p2p等重大金融犯罪惩治力度,批准逮捕2229人,提起公诉3013人,均同比上升28.5%;依法妥善办理“阜兴系”“联璧”等涉众型金融案件,加强对涉“区块链”犯罪研判和打击。联合市公安局、市高院在全国率先出台易损财物先行处置办法,最大程度挽回投资人损失。持续开展“维护高铁沿线安全专项检察监督”,与铁路部门共同排查整治安全隐患306处,制发检察建议89件。

两会热点

青浦区今年要做哪几件大事? 一体化示范区将“密集施工”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无疑是2019年度最热话题之一。对于全域都是示范区的青浦区来说,示范区建设是最大的区情,也是最重要的任务。上海市人大代表,青浦区委副书记、区长余旭峰在青浦区小组审议现场说,从方案发布、机构运行,到初见成果,示范区建设进展非常迅速:“进博会结束才十来天,国家发改委就聚焦了一批项目,也给了一批资金,上、下抓示范区落实很有成效。”

重点任务清单

余旭峰透露,示范区建设2020年重点任务清单出台在即,一旦发布,今年将进入密集施工期。

● **青浦推进示范区建设,关键是两头,一头是虹桥主城片区,另一头就是包括朱家角、金泽在内的青西先行启动区** 余旭峰说,“这两个区域是我们推进示范区建设的重点区域。2020年要出显示度,除了青浦作为主阵地、主力军,毫无疑问要做出最大努力,同时也需要市级层面给予一定支持。”

● **围绕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虹桥组成片区规划中布局的2号**

线西延伸、G50高速的扩容抬升备受关注 余旭峰希望,这些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在2020年、2021年可以加快建设。

“生态绿色”牌子

作为示范区最大的底色,如何进一步巩固青浦的生态优势,把“生态绿色”的牌子擦亮?余旭峰坦言,重点生态建设项目需要市里指导、支持。比如,水是示范区先行启动区最大的特色。“我们现在中小河道都弄得不错,总体能达到三类水标准,但大江大湖,特别是两湖一河(淀山湖、元荡湖、太浦河)水质还有差距。大江大湖的治理,还涉及上游的问题,我们没经验,到底怎么出一个比较好的整治方案,然后推进实施,把这里真正建成一个世界著名湖区?”

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最大的空间在农村。青西的农村长期受限于水源保护,老百姓房屋没什么变化,缺少现代农业、绿色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比较薄弱。“希望在市政府支持下,围绕青西三镇,把广大农村、农业地区生态打造好,农林水一体化规划、一体化建设。”

政策集成创新

对于企业来说,更多关注的是政策。“青浦现在是一块热土,来的企业也非常多,他们常问示范区和新片区比,政策怎么样?”在余旭峰看来,示范区建设是有一个过程的,政策的集成创新也有一个过程,要保持青浦这块热土的热度不减,重大政策应该适时出台,而不是“等所有政策都成熟一揽子出台”。“一些大家比较关注的、在新片区取得比较好经验的政策,能在示范区先做起来,比如人才的问题,居住证几年可以购房、个税是不是可以适用15%,这些是不是可以找一个好的时间节点,公布一下?”

在重大功能项目、产业项目方面,余旭峰说,几年来青浦也在努力,办了不少知名学校,引进了华为,并将围绕华为打造西岑科创中心。他建议在市级层面能整合更多公共服务,包括文化、体育、旅游等各类资源,包括绿色经济、总部经济等一些比较大的关键性的、龙头性的项目落地,对示范区建设起到比较好的引领、带动作用。

本报记者 毛丽君

“上海是医疗高地,要在长三角地区实现医疗和健康一体化发展,让更多老百姓享受到一体化带来的‘福利’。”在上海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专题审议会现场,市人大代表钱菊英提出的建议,得到了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的积极回应。

“我在一家上海三甲医院工作,每天目睹大量外地病人来上海看病。有数据统计,在上海的三级医院出院病人中,外省市病人近四成,上海已成为国内患者异地就医流入最多的城市之一,可以说是当之无愧的‘医疗高地’。”她告诉记者,长三角地区内人才流动频繁,工作地点和户籍分离的情况较多。随着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异地就医的需求也必然会增加。目前国家已经出台了医保住院病人的跨省联网结算。根据这次人代会的政府工作报告,长三角区域内已实现了医保门诊费用直接结算的全覆盖。这些惠民措施方便了长三角区域病人的异地就医。

“但从长远看,如何能在区域内提供同质化的高品质医疗服务,减少病人的跨省就医需求,是推动长三角区域医疗一体化的建设目标。”

代表提建议 让异地就医患者享受一体化「福利」 设立长三角医疗合作办公室

钱菊英建议——

● **设立长三角区域医疗合作办公室** 负责制定长三角医疗一体化的规划,包括政府职责、政策和保障机制,协调并推动不同行政区域相关部门的联动。

● **探索长三角区域内医保政策的联动机制** 由于地区差异,各地医保目录不同,同一医疗器械或同一诊疗项目在不同地区的定价不同,报销比例不同等,异地直接结算和自费回当地报销差异大的矛盾日益尖锐。“建议借鉴国家医保局下发的统一药品目录,制定统一的长三角医疗器械目录和诊疗项目目录,让患者更公平地享有医疗资源,增强异地就医患者的获得感。”

● **加强区域内健康信息的互联互通互认** 打破行政区域划分的壁垒,逐步使健康信息能互联互通,在检验、影像、病理等专科联盟建设和质量的同质化的基础上,做到同级医院的互认,降低重复检查的需要,降低患者的医疗费用。

“这是我第二年在两会上建议,加强长三角区域医疗一体化建设。相信随着相关部门改革协调力度的逐步加大,最终能给老百姓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本报记者 宋宁华